

证券代码：601577

证券简称：长沙银行

编号：2020-026

优先股代码：360038

优先股简称：长银优1

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案件所处的诉讼（仲裁）阶段：撤诉；

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原告；

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本行前期已将涉诉债权资产全部转让，并已收回全部债权资产转让价款，现法院已准许本行撤诉，不会对本行损益产生负面影响。

一、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

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前期就与湖南沃特玛新能源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、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沙恩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、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国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等的合同纠纷，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。具体诉讼情况详见本行于2019年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本行已将上述涉诉债权资产全部转让给长沙恩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，并已收回全部债权资产转让价款，具体内容见本行2019年9月25日披露的《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》

(编号：2019-041)。

二、诉讼撤诉情况

经长沙恩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书面确认同意，本行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，于 4 月 20 日收到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《民事裁定书》[(2018)湘民初 85 号之一]，裁定准许本行撤诉。

三、本次诉讼及撤诉对本行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

本行前期已将涉诉债权资产全部转让，并已收回全部债权资产转让价款，现法院已准许本行撤诉，不会对本行损益产生负面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2 日